

106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、  
106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及 代號：40330 全一頁  
106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身心障礙人員考試

等別：四等考試

類科：人事行政

科目：現行考銓制度概要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雖然憲法第 83 條，以及憲法增修條文第 6 條，都賦予考試院作為國家最高考試機關的地位，但是其他四院（行政、立法、司法、監察）也對人事行政制度或運作有專屬的權責。請說明四院所擁有的這些權責內容，以及對公務人員的影響。（25 分）
- 二、某甲經由普通考試進入政府機關任職後，發現辦公環境不良而影響其工作效率。請問某甲如何循正式途徑解決此問題？（25 分）
- 三、某甲雖任職於行政機關，但卻高度認同某政黨理念而想加入，並協助宣揚該政黨主張。若您是某甲所屬機關人事主管，請問基於現行人事行政法制，您可以給某甲什麼建議？（25 分）
- 四、請分析比較「甄選」與「甄審」的異同，以及對機關用人的可能影響。（25 分）